# 3967 - 如何分配宰牲，留多少自己吃，施散多少？

السؤال

希望你们能告知我正确地把献牲物分为三份的圣训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一切赞颂全归真主！

关于命令施散献牲的圣训很多，允许吃献牲和储存献牲的圣训也很多。两大部圣训都收录了阿伊莎（愿真主喜悦她）传述的圣训：“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时期，在宰牲节前夕，游牧人都陆续来到麦地那。真主的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你们应该储存三分之一，而后出散剩余的牲肉”。在这之后有人说：“真主的使者啊！大家都要从他们的献牲物中炼油和制作皮囊。”真主的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这是怎么回事？”他们说：“你禁止三天后还吃献牲的肉。”他说：“我原来禁止你们是为了接济前来麦地那的穷人们，现在你们吃，你们储存吧！”《穆斯林圣训集》（3643）

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所说的：“我以前因为从远处来麦地那的穷人而禁止你们的，现在你们吃、你们储存、你们施散吧！”这段明文证明：禁止储存超过献牲物超过三天的禁令已解除。圣训中还命令施散和食用。如果是自愿的献牲——依我们学派（海纳比莱）的正确主张——因它的名称（献牲），必须要施散，施散大部分献牲物是佳行。他们说：“最低限的完美就是：吃三分之一，出散三分之一，三分之一当礼物送出。”；也有人主张：吃一半，施散一半。这是关于最低限完美分配法所存在的分歧。至于献牲成立的问题，如前面我们所述的要出散符合其名称（献牲）的量。至于吃，则是佳行，并不是必须的。至于命令吃，学者们则认为这是圣行，或是许可的，更何况这是在解除禁令后。马利克说：“吃多少，施散多少是没有限制的，愿意以新鲜肉送给穷人或富人也可以，愿意煮熟后款待他们也行。”摘自《凯菲》（1/424）。沙菲尔学派主张：出散大部分。他们说：“最低限的完美分配法就是：自己吃三分之一，施散三分之一，三分之一当礼物送出。”他们还说：“留一半自己吃是允许的，最正确的主张是施散一部分。”摘自《尼禄·奥塔勒》（5/145）和《闪亮的明灯》（563页）。伊玛目艾哈迈德说：“我们以阿卜杜拉·本·阿巴斯（愿真主喜悦他俩）所传述的圣训为

主张：‘吃三分之一，款待想款待的人三分之一，施散给穷人三分之一。’艾布·穆萨·艾苏法哈尼把这段圣训收录在《约言》中，并且他核实了这段圣训的传述系统是优良的。这也是伊本·麦斯欧德和伊本·欧麦尔所持的主张，没有圣门弟子持相反的主张。《穆俄尼》（8/632）

关于施散献牲物的量额有分歧的原因是因为传述的圣训相异，有些圣训中并没有具体的规定，如布勒伊待（愿真主喜悦他）传述的圣训：真主的使者（愿真主祝福他，并使他平安）说：“我曾禁止你们吃献牲的肉超过三天，是为了让富人周济贫民，而现在你们可任意食用、施散及储存。”

《帖尔密吉圣训集》（1430）说这段圣训的传述系统是优良的，圣门弟子中的学者也以这段圣训为据。

清高的真主至知！